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1月1日上午10:00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成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网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联通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1,250万元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网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宿投资”），增资后，由网宿投资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全资子公司联通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通创投”）及厦门网智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网智通”）共同发起设立合资公司“云际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际智慧”或“合资公司”，暂定名，最后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开展CDN以及与CDN相关的安全和边缘计算等服务。云际智慧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网宿投资认缴的出资为人民币21,250万元，持有云际智慧42.5%的股权；联通创投认缴的出资为人民币21,250万元，持有云际智慧42.5%的股权；网智通认缴的出资为人民币7,500万元，持有云际智慧15%的股权。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办理设立程序等。

通过本次合作，有助于推动公司紧跟未来互联网的基础设施升级、把握行业发展节奏、抢占战略先机，从而促进公司在边缘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业务领域的协同发展，加速落地围绕产业链的战略布局。另外，本次合作结合了国有企业的业务资源和民营企业的技术服务优势，公司与中国联通将利用各自的业务能力和产业优势，通过合资公司推动 CDN 产品升级，从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网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联通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 日